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新意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SUNEVISION HOLDINGS LTD.

新意網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08）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之 第一季度業績公佈

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摘要

- 新意網公佈，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第一季度的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 1.236 億港元，較去年同一季度上升 12.5 %
- 集團本季度錄得收益 2.25 億港元，較去年同一季度上升 9.9%
- 本季度毛利上升至 1.498 億港元，毛利率保持穩健，為 66.6%
- 本季度營運開支上升至 1,100 萬港元，主要由於擴充營運規模，以提升服務質素及加強銷售推廣
- 集團財政狀況穩健，持有現金及有息證券約 13.795 億港元

	2014 年 7 月至 9 月 百萬港元	2013 年 7 月至 9 月 百萬港元
收益	<u>225.0</u>	<u>204.8</u>
毛利	149.8	129.0
其他收入	7.6	9.5
營運開支 *	<u>(11.0)</u>	<u>(9.2)</u>
稅前溢利	146.4	129.3
稅項支出	<u>(22.8)</u>	<u>(19.5)</u>
期內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u>123.6</u>	<u>109.8</u>

* 銷售、一般及行政費用

主席報告書

踏入 2014/15 財政年度，新意網錄得第一季度的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 1.236 億港元，較去年同一季度上升 12.5%。

主要受惠於數據中心業務的增長，集團本季度錄得收益 2.25 億港元，較去年同一季度上升 9.9%。本季度毛利率上升至 66.6%，即毛利為 1.498 億港元。本季度營運成本增至 1,100 萬港元，主要由於擴充營運規模，以提升服務質素及加強銷售推廣。總體而言，集團本季度錄得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 1.236 億港元。

集團財務狀況穩健，於 2014 年 9 月 30 日，持有現金及有息證券總值約 13.795 億港元。股東於 2014 年 10 月 30 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過派發 2013/14 財政年度末期股息及分派總額為 4.633 億港元，相等於公司將基礎溢利全數派發，將於 2014 年 11 月 18 日或以前完成。

集團將繼續專注發展將軍澳的全新旗艦高端數據中心，其工程進度良好，並預計於 2017 年落成，加上擴充沙田現有的服務設施，印證集團致力擴展業務，務求為股東帶來最佳的長遠回報。

隨著本地及國際市場上的數據中心營運商日漸增多，市場對高質素服務的需求亦同時增加，價格競爭愈趨激烈。集團往績卓越，擁有豐富營運高端數據中心的經驗及中立數據中心的定位，令其於競爭中脫穎而出。集團將繼續提高其服務質素，以維持集團在香港中立高端數據中心的領導地位。

最後，本人謹此感謝董事會、管理層及每位員工的全力支持及努力，以及對各位股東長期以來的信任及支持表示衷心謝意。

主席

郭炳聯

香港，2014 年 11 月 6 日

行政總裁報告

總覽

新意網公佈 2014/15 財政年度第一季度的未經審核業績，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 1.236 億港元，較去年同一季度上升 12.5%。數據中心業務表現持續良好，是集團業務增長的主要推動力。

業務檢討

互聯優勢

互聯優勢繼續投資及提升現有數據中心的基建及設施。在將軍澳的全新高端數據中心於 2017 年落成之前，會更改沙田據點樓層作新增數據中心樓面之用，以擴大互聯優勢的營運容量。

就持續增長的雲端應用需求，互聯優勢一直努力擴大使用雲端服務的客戶基礎，並開拓服務領域，務求滿足企業用戶所需。

雖然業界競爭愈趨激烈，但互聯優勢的數據中心位處策略性地理位置，加上優質基礎設施、良好往績、多項 ISO 認證及專業的數據中心管理團隊，均能使互聯優勢繼續保持其在市場的地位。

新意網科技

新意網科技於報告期內取得多份合約，合共總值約 1,400 萬港元，包括安裝保安及監察系統、衛星電視共用天線系統及資訊科技系統。

新意網科技對其保安、監察及衛星電視共用天線業務保持樂觀展望，並積極尋求擴大服務範疇的機會。

Super e-Network

Super e-Network 繼續與寬頻及網絡服務供應商合作，以改善服務及優化解決方案。Super e-Network 一直積極在不同行業尋求擴展寬頻及無線上網服務的機會。

投資

集團維持審慎的財務管理，並繼續投資現有及新增基建，以進一步拓展其核心業務。

本人謹此感謝董事會成員的支持及指導，以及每位員工的投入及努力工作，並對股東及客戶的信任及支持表示衷心謝意。

行政總裁

任景信

香港，2014 年 11 月 6 日

季度業績

截至2014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新意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4年9月30日止三個月未經審核的業績及與2013年同期未經審核的數據比較如下:

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收益	2	224,963	204,785
銷售成本		(75,136)	(75,810)
毛利		149,827	128,975
其他收入	3	7,552	9,541
銷售費用		(1,498)	(1,002)
行政費用		(9,523)	(8,176)
稅前溢利		146,358	129,338
稅項支出	4	(22,762)	(19,500)
本季度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123,596	109,838
每股溢利	5		
- 基本 (備註)		3.06 港仙	2.72 港仙

備註:

於2010年11月25日，緊隨派送紅股(可選擇以可換股票據代替)完成後，本公司之已發行普通股為2,342,675,478股及未兌換之可換股票據於兌換後需發行之繳足普通股為1,720,292,188股，合共總數4,062,967,666股作為計算每股基本溢利之基準，而購回之股份亦作相應調整。計算每股溢利及本公司股本之詳情分別列載於附註5及7。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	
	2014 年 千港元	2013 年 千港元
本季度溢利	123,596	109,838
本季度其他全面(支出)/收益		
可能其後重新歸入綜合收益表的項目:		
投資公平值之變動	(2,540)	2,420
香港以外營運產生之匯兌差額	11	13
	(2,529)	2,433
本季度全面收益總額	121,067	112,271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東	120,904	112,206
非控股權益	163	65
	121,067	112,271

季度業績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之未經審核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而編製。本季度財務報表與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一致。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會計期間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期內及 / 或以往期內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至於仍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現正評估其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2. 收益

收益指來自數據中心及資訊科技設施的收入、衛星電視共用天線系統 / 公共天線系統 / 鋪設電纜系統 / 保安系統之安裝及保養費、物業租金及樓宇管理服務的收入，並對銷集團內公司間之重大交易。

3. 其他收入

	截至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	
	2014 年 千港元	2013 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7,419	9,427
雜項收入	133	114
	-----	-----
	7,552	9,541
	=====	=====

4. 稅項支出

	截至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	
	2014 年 千港元	2013 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25,000	20,325
遞延稅抵減	(2,238)	(825)
	-----	-----
	22,762	19,500
	=====	=====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之預算須課稅溢利按稅率 16.5% (2013 年: 16.5%) 計算。

5. 每股溢利

每股基本溢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計算如下:

	截至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	
	2014 年 千港元	2013 年 千港元
計算每股基本溢利之溢利	123,596	109,838
	=====	=====
	2014 年 股數	2013 年 股數
計算每股基本溢利之普通股數加權平均數	4,042,399,666	4,042,399,666
	=====	=====

計算每股溢利之普通股數加權平均數已包括於 2010 年 11 月派送紅股(可選擇以可換股票據代替)後之影響。派送紅股之詳情列載於附註 7。

截至 2013 年及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不存在任何具有攤薄效應之潛在普通股。

6. 儲備

	截至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						2013 年
	2014 年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發行可換股票據而產生之儲備 千港元 (附註 1)	匯兌儲備 千港元	投資重估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附註 2)	總計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期初	2,315,239	172,006	1,490	11,958	674,124	3,174,817	3,005,931
期內溢利	-	-	-	-	123,596	123,596	109,838
投資公平值之變動	-	-	-	(2,540)	-	(2,540)	2,420
香港以外營運產生之匯兌差額	-	-	(152)	-	-	(152)	(52)
期內全面(支出) / 收益總額	-	-	(152)	(2,540)	123,596	120,904	112,206
期末	2,315,239	172,006	1,338	9,418	797,720	3,295,721	3,118,137

附註:

- 根據本公司於 2010 年 11 月 1 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通過有關派送紅股(可選擇以可換股票據代替)的普通決議案，每股面值 0.1 港元之 311,191,645 股紅股已於 2010 年 11 月 25 日發行(按於 2010 年 11 月 1 日名列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本公司股東每 1 股現有股份派送 1 股紅股之基準發行)。

本公司股份溢價賬撥充發行可換股票據而產生之儲備，將用作兌換所有可換股票據(「票據」)後發行之新股份，票據乃按 2010 年 11 月 25 日之平邊契據設立。此儲備結餘代表於期末未兌換票據之總額。截至 2013 年及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票據持有人沒有行使票據兌換權兌換股份。因此，於 2014 年 9 月 30 日，尚未兌換之票據可兌換 1,720,059,135 (2013 年: 1,720,059,635) 股。

票據為非上市，不可轉讓及不可贖回，惟具有兌換權，賦予票據持有人權利可兌換為股份，數目相等於票據持有人在股東並無選擇此票據的情況下原應有權根據派送紅股收取的紅股數目。票據於本公司任何股東大會不享有投票權。受限於設立票據之平邊契據內之條款及條件，票據持有人有權於票據發行後任何時間行使兌換權。票據乃被確認為權益，並於儲備中呈列為發行可換股票據而產生之儲備。

- 於 2014 年 9 月 11 日之會議，董事會建議派發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每股 11.46 港仙之末期息。此建議之末期息派發已於 2014 年 10 月 30 日之股東週年大會獲得股東通過。此末期息並無於 2014 年 9 月 30 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為應付股息。

7. 股本

	普通股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 0.1 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 2013 年 7 月 1 日、2014 年 6 月 30 日及 2014 年 9 月 30 日	10,000,000,000	1,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 2013 年 7 月 1 日	2,322,340,031	232,234
兌換可換股票據	500	-
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及 2014 年 9 月 30 日	2,322,340,531	232,234

根據本公司於 2010 年 11 月 1 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通過有關派送紅股(可選擇以可換股票據代替)的普通決議案，每股面值 0.1 港元之 311,191,645 股紅股已於 2010 年 11 月 25 日發行予有權收取該紅股且並無選擇收取可換股票據的股東。

金額為 172,029,218.80 港元的可換股票據已發行予選擇收取可換股票據的股東，同等數額之公司股份溢價賬已撥充發行可換股票據而產生之儲備。可換股票據賦予持有人權利可兌換為股份，數目相等於票據持有人原應有權根據派送紅股收取的紅股數目。故此，可換股票據可以一對一之基準兌換每股面值 0.1 港元之普通股。

截至 2013 年及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並無可換股票據被行使及兌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

	當可換股票據全數 兌換後需發行 / (已發行)之繳足 普通股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於 2013 年 7 月 1 日	1,720,059,635	172,006
兌換可換股票據	(500)	-
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及 2014 年 9 月 30 日	1,720,059,135	172,006

尚未兌換之可換股票據全數兌換為股份後，本公司之發行股本為 4,042,399,666 股每股面值 0.1 港元之繳足普通股。

有關派送紅股(可選擇以可換股票據代替)之詳情已刊載於本公司 2010 年 9 月 29 日之通函。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之中期股息 (2013 年：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14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新意網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及公司秘書
蘇偉基

香港，2014 年 11 月 6 日

在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五名執行董事郭炳聯、任景信、董子豪、黃振華及蘇偉基；四名非執行董事張永銳、蕭漢華、詹榮傑及馮玉麟；以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安國、金耀基、黃啟民、郭國全及李惠光組成。

本公佈將保存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內「最新公司公告」頁(於登載日期起計最少七日)及本公司之網站www.sunevision.com。